

佛光大學 創意與科技學院 產品與媒體設計學系

107 學年度 第 7 次系務會議 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民國 108 年 01 月 02 日（星期三）中午 12 點 30 分

開會地點：U327

出席人員：葉茱俐副教授、張志昇副教授、廖志傑副教授、高宜滂副教授、羅光志助理教授、羅逸玲助理教授、申開玄助理教授、林志冠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伍大忠副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邱毓峰技佐

主 席：系主任 葉茱俐

請 假：

記 錄：林憶杰

壹、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提案	執行情形
一、有關「以學院為核心教學單位」案。	同意成立設計學院的有 9 人，不同意的 0 人，沒有意見 2 人，本系同意成立設計學院。已經會議決議提交院務會議。
二、有關本系協辦「107 年度均質化數位設計社群電腦輔助設計精進計畫-數位設計軟體應用於教學跨校講座」案	廖志傑老師願意協助 12 月 1 日及 12 月 2 日上午場次。
三、關「108 學年度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試辦計畫」，請議定本系評量尺規初稿案。	108 學年評量尺規由葉茱俐主任負責修整。
四、有關本系「108 學年度學士班單獨招生簡章」案	1. 評分項目一(學科考試)佔總成績比例由 20%改為 10%，面試成績佔總成績比例由 60%改為 70%。 2. 評分項目內容說明中的第四點「指定項目有一項為 0 分者，不予錄取。」這項刪除。其餘照案通過。 本簡章已提送招生處進行會議審議。
五、有關「108 學年度學士班個人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委員推薦案	考量考生的狀況能夠確實掌握，因此資料審查委員及面試委員均相同一批委員。 相關名單以提交招生處。
六、有關本系系網英文網頁案	由網頁負責老師-羅光志老師協助處理。
臨時提案：有關於大一預計在第二學期在台北市龍山寺附近的剝皮寮辦理校外展案。	預計辦理時間為：4/27-5/1。 費用部分：場地約 60 坪，一天的租金為 2500 元，冷氣一天 1000 元。 全系系展部分，松菸展部分已將規畫書送到松菸，松菸場地預定是第一次對外租借的鍋爐房，約 88 坪，辦展時間為 4/25-4/29(跟文博會同一時間及地點)。

貳、主席報告：

1. 有關招生專業化部分，感謝廖志傑老師協助參與會議，後續的尺規修正也請廖老師幫忙。

2. 上周臨時接到國際處的指示，需要本系一位老師到廣東，與佛山科技學院進行課程對接的任務，感謝伍大忠老師的協助處理本案。

參、討論提案：

提案一：有關林立仁老師年資認定案，提請討論。

- 說明：1. 依據本系 107 年 11 月 14 日 107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決議，根據應徵者之專長、面試的表現，進行推薦排序：1. 林立仁先生；2. 劉延濤先生；3. 鄭祺誠先生；4. 江俊賢先生。又於 107 年 11 月 20 日 107 學年度第 1 次新聘甄審委員會，會議審查決議：尊重審查人選及排序。
2. 因於 107 年 12 月 12 日 107 學年度第 4 次系教評委員會開會時，雖然在會議中有說明林立仁老師之年資問題(以報告案程序處理)，但是並沒列入議程，經與人事室討論後，建議將本案重新提到系務會議，進行專業年資之審查。
3. 依據本校「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辦法」第 6 條規定：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一、曾任講師級專業技術人員三年以上，成績優良，並有具體事蹟者。二、曾從事與應聘科目性質相關之專業性工作九年以上，具有特殊造詣或成就者。但獲有國際級大獎者，其年限得酌減之。
4. 林老師的工作經歷年資部分，從老師在應徵上填寫的資料(專兼任教師個人資料表)以及所提供之經歷證明文件兩相對照後，林老師工作年資如下：

服務單位	職稱	起迄年月	服務時間
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造型設計股課員	095/07/24-097/07/31	1 年 11 個月
高鳳數位內容學院流行工藝設計系	專任講師	097/08/01-099/07/31	2 年
西肯創意股份有限公司	研發部研發人員	099/08/01-101/03/13	1 年 7 個月
財團法人石材暨資源產業研究發展中心	產業輔導組助理研究員	101/05/02-102/08/31	1 年 3 個月
國立台東專科學院文化創意科	兼任講師	104/08/01-107/07/31	兼任 3 年年資折半採計為 1 年 6 個月
		合計年資	8 年 3 個月

5. 林老師獲獎獲榮譽事蹟如下：

獲獎年月	獲獎獎項	受獎單位
2018-10-01	第一屆 福清國際雕塑作品邀請展 優選	中國福建福清國際雕塑作品邀請展組織委員會

2018-03-25	第一屆 Ahwas 國際石雕創作營 入選	伊朗 Ahwas 市政府
2018-01-01	濱海新普利茅斯 Te kupenga 國際石雕創作營 入選	紐西蘭 Te kupenga 石雕協會
2017-11-01	第一屆 莆田國際雕塑藝術展 入圍獎	中國莆田國際雕塑藝術展 展委會
2017-10-15	第五屆 BenQ 國際雕塑營 入選	台灣明基友達基金會
2017-08-01	第一屆 通河國際雕塑創作營 入選	中國通河縣人民政府
2017-05-20	第六屆 Durbuy 國際石雕伊創作營 入選	比利時 Philippe Bontemps Bourgmestre de la Ville de Durbuy
2016-09-05	第十七屆 中國長春(綠園)國際雕塑作品邀請展， 入選	第十七屆中國長春(綠園)國際雕塑 作品邀請展組織委員會
2016-09-01	第三屆 Tabriz 國際雕塑創作營 第三名	伊朗 Tabriz 市政府
2015-10-01	第一屆 中國福州國際雕塑藝術展優秀獎	中國福州市人民政府福建省住房和 城鄉建設廳
2015-09-08	“崑崙神韻·天工開物”獎城市主題雕塑大賽，優 選，西寧	中國“崑崙神韻·天工開物”中國西 寧國際雕塑作品邀請展組織委員 會
2015-07-20	第十五屆聖貝特鎮大理石嘉年華 入選	法國聖貝特鎮 鄉公所
2015-02-08	第一屆 Kish 國際石雕藝術創作營 入選	伊朗 Kish Island 市政府

- 決議：1. 有關於林老師年資認定的部分，因為提出的獲獎事蹟部分，有老師認為其事績多為雕塑類，感覺跟產品設計比較無關，與本系屬性為設計類不同，無法針對雕塑類比賽項目或主辦單位進行是否為國際性大獎之認定；但也有老師認為雕塑也可以當成為產品外觀之一。
2. 對照林老師專任年資部分，因曾在高鳳數位內容學院流行工藝設計系擔任專任講師兩年，又於國立台東專科學院文化創意科擔任兼任講師3年(折半採計年資1年6個月)，應可以用本校「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辦法」第6條規定第一款：助理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一、曾任講師級專業技術人員三年以上，成績優良，並有具體事蹟者。惟「成績優良，並有具體事蹟者」部分，因缺乏相關資料參考，會後通知林立仁老師補充資料。待林老師提供相關資訊之後再召開系務會議討論認定。
3. 等林老師補充資料後召開之系務會議有決議後，再依據決議狀況提送排序一或排序三之候選人進入系教評會審議。

附帶決議：本系本次招聘兩位專任教師，在107年11月14日107學年度第5次系務會議及107年11月20日107學年度第1次新聘甄審委員會決議有4位排序內的候選人，目前因排序1之林立仁老師，年資認定部分還有待確認，但是排序2的候選老師劉延濤老師因專長及年資相符均符合需求，因此先將劉延濤老師的聘任案，提送系教評會進行審

議。

提案二：有關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作品展，提請討論。

說明：本系於 107 年 11 月 06 日 107 學年度第四次系務會議決議：

1. 請林志冠老師、羅光志老師認領 3F 洞洞板，佈置同學作品。
2. U306 教室後面洞洞板由大一高宜滂、申開玄老師負責。
3. 地下室洞洞板部分，請將全國美展回來的作品掛在那邊(目前已完成)，若有專題發表，再撤下來，發表結束後再掛回去(請各專題發表的年級協助)。
4. 期末展照往例，還是由大三負責，預計辦理時間為第十七週跨第十八週(1/10-1/15)。已經完成圖書館場地借用，借用期間為：108 年 1 月 9 日至 1 月 15 日。

決議：本學期期末展，1/9 佈展，因有 3 位老師 1/9-1/10 帶學生回佛光山參加地宮比賽，因此開幕時間暫訂 1/11，但是還是得依校長時間為主。

請大三同學向各任課教師確認展出件數，本次展覽為精品展。

有關大二佈展的窗口，請大二專題老師提供兩位幹部協助處理。

提案三：有關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作品展，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 107 年 11 月 28 日 107 學年度第六次系務會議臨時動議：全系系展部分，松菸展部分已將規畫書送到松菸，松菸場地預定是第一次對外租借的鍋爐房，約 88 坪，辦展時間為 4/25-4/29(跟文博會同一時間及地點)。另外，大一也於 4 月 27-5/1 之間申請台北市龍山寺附近的剝皮寮辦理校外展。(本校 107 學年學習活動周辦理時間為：4/29-5/3，新一代設計展開展時間為)

決議：全系系展部分，已送出規畫書，現等松菸回覆。

剝皮寮展部分，已經繳交保證金。

提案四：有關 108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案，提請討論。

說明：108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報名日期從 1/2 起到 2/25 止，扣除碩士班甄試 3 位報名名額，本次招生名額為 7 名，請老師們協助鼓勵同學報考。

決議：請老師們協助碩士班招生，希望每位老師至少鼓勵一位學生報考本系碩士班。

肆、臨時動議

無

散會：下午 1 點 30 分